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06月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5		
货币资金	2	23,503,865,357.52	28,406,093,461.67	短期借款	46	6,820,206,618.12	6,845,743,77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2,763,111,766.54	1,337,169,526.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8		
应收票据	5	11,574,580.46	2,224,042.02	应付票据	49	134,303,857.86	213,960,000.00
应收账款	6	8,133,117,613.18	8,035,818,882.83	应付账款	50	13,147,880,580.65	13,029,534,538.39
应收款项融资	7		1,125,241.99	预收款项	51	470,561,812.05	323,272,886.23
预付款项	8	1,049,362,989.27	910,137,083.37	合同负债	52	1,004,327,510.89	1,062,849,858.37
其他应收款	9	25,407,509,538.22	24,904,832,967.00	应付职工薪酬	53	70,618,762.48	65,402,922.26
存货	10	16,600,120,071.14	15,931,663,640.87	应交税费	54	363,433,485.03	714,084,486.15
合同资产	11	8,236,083,358.31	8,303,803,877.32	其他应付款	55	11,781,918,266.39	10,969,218,709.14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7,299,383,465.38	8,503,163,99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	25,587,263,468.69	22,252,854,708.15
其他流动资产	14	9,032,537,931.34	6,753,400,204.40	其他流动负债	58	3,041,876,595.69	3,051,096,921.05
流动资产合计	15	102,036,666,671.36	103,089,432,927.13	流动负债合计	59	62,422,390,957.85	58,528,018,804.96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60		
债权投资	17	11,135,725,872.72	11,550,728,209.55	长期借款	61	105,736,922,252.24	111,866,912,052.83
其他债权投资	18			应付债券	62	22,475,923,891.14	22,217,867,975.23
长期应收款	19	113,088,803,192.88	122,496,884,058.62	其中：优先股	63		
长期股权投资	20	11,185,718,518.37	9,333,243,051.62	永续债	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8,927,744,423.64	8,917,544,423.64	租赁负债	65	7,605,232.52	4,132,401.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17,024,695,504.36	16,624,398,329.90	长期应付款	66	22,083,886,512.01	25,258,619,250.90
投资性房地产	23	14,127,399,164.52	15,682,836,589.48	预计负债	67		212,259.93
固定资产	24	11,890,835,795.80	8,754,721,674.63	递延收益	68	831,028,884.75	846,816,911.47
在建工程	25	8,461,712,217.25	8,457,467,79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	420,138,296.79	421,918,72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	140,000,000.00	430,000,000.00
油气资产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	151,695,505,069.45	161,046,479,576.04
使用权资产	28	24,971,895.59	35,767,037.65	负债合计	72	214,117,896,027.30	219,574,498,381.00
无形资产	29	19,140,160,554.55	17,625,508,91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3		
开发支出	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商誉	31	146,856,131.06	148,057,261.07	其他权益工具	75		
长期待摊费用	32	67,258,185.99	64,743,729.30	其中：优先股	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890,455,598.20	887,561,253.41	永续债	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12,149,781,448.88	14,534,518,295.17	资本公积	78	55,062,782,541.02	56,514,447,776.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228,262,118,503.81	235,113,980,623.37	减：库存股	79		
	36			其他综合收益	80	-92,713,774.54	-95,675,973.37
	37			专项储备	81		
	38			盈余公积	82	204,550,915.76	204,550,915.76
	39			一般风险准备	83		
	40			未分配利润	84	1,638,247,104.81	1,867,071,124.67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	66,812,866,787.05	68,490,393,843.85
	42			少数股东权益	86	49,368,022,360.82	50,138,521,325.65
	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	116,180,889,147.87	118,628,915,169.50
资产总计	44	330,298,785,175.17	338,203,413,55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	330,298,785,175.17	338,203,413,550.50

单位负责人：

秦建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洁

合并利润表

会企02表
单位：元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年1-6月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693,983,380.67	3,780,090,870.89
减：营业成本	2	2,149,028,635.49	2,574,291,799.14
税金及附加	3	58,651,244.47	46,140,804.51
销售费用	4	11,822,214.62	46,892,967.82
管理费用	5	637,853,335.76	579,127,414.72
研发费用	6	98,102,778.22	67,435,358.67
财务费用	7	1,432,133,830.88	818,220,492.40
加：其他收益	8	149,368,193.00	207,486,17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896,172,894.68	646,590,33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103,279,285.51	38,829,773.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益以“-”号填列）	1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47,140,814.67	-15,555,050.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141,790,858.16	-218,020,427.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	-5,745,423.66	-9,506,132.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510,532.45	-11,348.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252,047,494.21	258,965,585.02
加：营业外收入	18	58,043,607.17	8,114,571.38
减：营业外支出	19	16,197,918.99	5,545,90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	293,893,182.39	261,534,256.13
减：所得税费用	21	264,445,335.92	298,343,740.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29,447,846.47	-36,809,484.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3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29,447,846.47	-36,809,484.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6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	-228,824,019.86	-347,990,504.5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258,271,866.33	311,181,019.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4,055,890.46	-996,00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2,962,198.83	-1,368,055.8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2,962,198.83	-1,368,055.8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9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	2,962,198.83	-1,368,055.88
6. 其他	42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1,093,691.63	372,048.38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	33,503,736.93	-37,805,49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	-225,861,821.03	-349,358,560.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	259,365,557.96	311,553,068.17

单位负责人：

秦建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年1-6月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408,119,729.30	3,660,614,56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3,995,535.17	82,87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865,782,437.45	1,800,545,95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6,277,897,701.92	5,461,243,39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779,179,366.70	2,964,772,334.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49,989,128.37	277,693,17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903,492,264.85	661,322,30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104,548,001.01	966,401,67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6,037,208,760.93	4,870,189,49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40,688,940.99	591,053,901.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42,781,404,153.49	19,636,738,370.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629,338,874.76	580,665,43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47,299.55	5,177,381.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1,482,630,841.35	883,211,366.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44,893,421,169.15	21,105,792,55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2,438,404,254.14	1,925,650,79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37,876,857,277.37	22,501,707,398.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981,554,322.09	1,845,913,388.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41,296,815,853.60	26,273,271,58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596,605,315.55	-5,167,479,02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626,560,316.00	1,474,245,722.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14,023,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	17,483,397,225.31	18,988,563,185.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2,490,367,587.06	1,526,585,58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20,600,325,128.37	21,989,394,497.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24,262,076,047.28	14,164,912,983.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2,449,282,399.47	1,864,303,970.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209,997,245.43	1,945,020,70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28,921,355,692.18	17,974,237,66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8,321,030,563.81	4,015,156,83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292,360.69	309,112.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4,484,028,667.96	-560,959,17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15,433,674,496.50	13,232,994,55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10,949,645,828.54	12,672,035,380.64

单位负责人：秦建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响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强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06月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5		
货币资金	2	1,573,018,408.60	3,394,647,095.82	短期借款	46	1,040,000,000.00	1,356,642,319.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8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49		
应收账款	6	714,883,185.49	610,387,726.12	应付账款	50	15,225.22	15,225.22
应收款项融资	7			预收款项	51	381,417.37	677,289.01
预付款项	8	3,968,414.35	2,428,702.24	合同负债	52		
其他应收款	9	22,215,392,537.38	21,877,787,153.42	应付职工薪酬	53	4,763,624.04	4,763,624.04
存货	10			应交税费	54	8,923,675.04	8,257,390.41
合同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55	901,796,375.25	705,372,820.86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2,984,771,790.95	4,170,656,794.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	17,279,579,831.85	15,542,562,543.78
其他流动资产	14	3,949,793.88	150,202.98	其他流动负债	58	14,109,961.08	12,588,674.87
流动资产合计	15	27,495,984,130.65	30,056,057,674.75	流动负债合计	59	19,249,570,109.85	17,630,879,887.64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60		
债权投资	17	544,000,000.00	544,000,000.00	长期借款	61	26,624,278,872.18	32,559,807,889.26
其他债权投资	18			应付债券	62	7,996,007,142.85	7,329,204,464.12
长期应收款	19	45,255,149,688.16	51,948,141,062.34	其中：优先股	63		
长期股权投资	20	31,554,460,217.49	30,367,188,229.51	永续债	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1,327,279,333.33	1,317,079,333.33	租赁负债	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1,773,264,392.81	1,864,264,392.81	长期应付款	66	10,204,916,318.75	14,280,030,946.86
投资性房地产	23			预计负债	67		
固定资产	24	661,355.62	778,042.82	递延收益	68		
在建工程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70		
油气资产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	44,825,202,333.79	54,169,043,300.24
使用权资产	28	17,426,676.56	17,426,676.56	负债合计	72	64,074,772,443.64	71,799,923,187.88
无形资产	29	72,636.20	78,89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3		
开发支出	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商誉	31			其他权益工具	75		
长期待摊费用	32			其中：优先股	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64,094,187.15	64,094,187.15	永续债	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363,548,151.66	363,548,151.66	资本公积	78	33,249,933,898.04	33,199,933,898.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80,899,956,638.98	86,486,598,974.46	减：库存股	79		
	36			其他综合收益	80		
	37			专项储备	81		
	38			盈余公积	82	204,550,915.76	204,550,915.76
	39			一般风险准备	83		
	40			未分配利润	84	866,683,512.19	1,338,248,647.53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	44,321,168,325.99	44,742,733,461.33
	42			少数股东权益	86		
	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	44,321,168,325.99	44,742,733,461.33
资产总计	44	108,395,940,769.63	116,542,656,64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	108,395,940,769.63	116,542,656,649.21

单位负责人：秦建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洁



利润表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年1-6月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28,570,675.82	97,437,723.57	
减: 营业成本	2		65,509,819.19	
税金及附加	3	4,039,242.28	279,103.75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18,029,678.07	30,013,870.46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600,868,605.00	536,343,055.28	
其中: 利息费用	8	620,058,860.15	523,456,346.64	
利息收入	9	6,945,245.04	8,975,498.39	
加: 其他收益	10	23,548.91	96,471.2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26,148,635.16	45,366,564.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15,131,054.66	27,582,916.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益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	-468,194,665.46	-489,245,089.21	
加: 营业外收入	20	0.39	3.00	
减: 营业外支出	21	3,370,470.27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471,565,135.34	-489,245,086.21	
减: 所得税费用	23		954,252.52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471,565,135.34	-490,199,338.7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471,565,135.34	-490,199,33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	-471,565,135.34	-490,199,338.73	
少数股东损益	2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			
少数股东损益	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1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2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3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			
七、每股收益:	49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建斌

李时

陈斌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月:2025年1-6月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1,476,019.32	39,100,332.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045,608,821.61	3,578,16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2,077,084,840.93	42,678,49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6,203,089.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1,492,829.36	14,598,26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7,992,507.00	4,912,734.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705,499,542.47	33,399,97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764,984,878.83	119,114,06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12,099,962.10	-76,435,57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12,215,710,420.48	5,157,193,151.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7,026,700.00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639,886,698.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226,480,962.78	42,618,19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3,089,104,781.58	5,209,811,34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05,04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6,145,523,983.33	5,724,488,667.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6,145,523,983.33	5,724,593,716.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943,580,798.25	-514,782,36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50,000,000.00	1,0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	6,095,500,000.00	5,889,354,715.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86,590,908.33	1,303,18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6,232,090,908.33	6,940,657,899.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14,341,851,676.65	4,898,103,992.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967,084,306.80	478,669,432.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2,500,343.25	218,875,978.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15,321,436,326.70	5,595,649,40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9,089,345,418.37	1,345,008,49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21,195.45	31,35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1,833,685,853.47	753,821,908.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3,342,284,008.91	2,546,360,74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1,508,598,155.44	3,300,182,652.99

单位负责人:

秦建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时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志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2011年5月23日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410000574989030U。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 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秦建斌,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市经三路27号省财政厅西配楼。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投融资及资产经营管理; 政府重大建设项目投资与管理; 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与运营; 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 城镇化建设投融资政策研究和经济咨询业务; 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

本公司于2011年5月23日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公司名称为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000000023510, 经营期限为2011年5月23日至2061年5月22日, 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 出资人为河南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出资比例100.00%。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变更公司名称及营业执照注册号, 变更后名称为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410000574989030U。本次变更已经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豫联会验字(2011)第10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7月,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对外投资的批复》(豫财资[2011]50号)和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同意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豫资管[2011]13号), 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亿元, 其中: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7亿元, 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货币资金增资2亿元。本次变更后,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亿元。本次变更已经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豫联会验字(2011)第10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0月, 根据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豫资管[2011]28号), 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 全部由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变更后,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本次变更已经河南联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豫联会验字(2011)第11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7月, 根据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豫资管[2012]15号），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全部由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亿元。本次变更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亚会验字（2012）第02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9月14日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用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亿元。

2016年8月12日，根据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决定》（豫资管[2016]11号），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全部由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货币、非货币方式出资，于2036年9月14日前出资到位。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亿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河南省直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货币增资7.20亿，用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26.18亿。

2017年6月22日，根据河南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拨付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的通知》（豫财综[2017]51号），河南省财政厅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39,189.00万元，2017年12月29日，根据河南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拨付2017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豫财企[2017]141号），河南省财政厅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2,000.00万元。

2018年8月28日，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由河南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变更为河南省财政厅。

2021年度，河南省财政厅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100,000.00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变更为974,989.00万元。

2024年度，河南省财政厅以货币增资人民币50,0000.00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000.00万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

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

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

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行政事业性单位、代收社保统筹往来等款项，确定为低风险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2	除组合 1 外的，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保证金组合，包括履约保证金等各类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组合 1	低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组合 2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标志进行组合，并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保证金组合，项目未结算不计提坏账准备，项目结算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详见本附注“三、(十九)生物资产”）。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①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分摊计入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②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入账，待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成本转入开发产品。③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开发产品按该开发产品的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④出租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实际成本入账，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⑤工程施工按实际成本入账，转结工程施工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

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5	5.00	2.71-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00	6.3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燃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	5.00	1.9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生物资产

1、本公司的生物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

5、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6、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土地、林木使用权	出让年限	直线法	0.00
其他无形资产	5-10 年	直线法	0.00
采砂权	总储量	工作量法	0.00

公司持有的采砂权按照预计可采储量采用产量单位法摊销，截至报告期末未开采，未计提摊销。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

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

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

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风险准备金

风险准备金包括一般准备金、增信责任准备金、增信业务专项准备金、债权类业务专项准备金和特种准备金、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

(1) 一般准备金

一般准备金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

(2) 增信责任准备金

增信责任准备金按照当期累计未到期责任对应的增信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计提比例根据增信对象主体信用评级确定。

(3) 专项准备金（增信业务专项准备金和债权类业务专项准备金）

专项准备金根据业务风险分类结果，按照增信或债权金额差异化计提，用于弥补已识别风险水平变化导致的可能性损失。

(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在确认担保费收入的当期，按担保费收入的 50%计提。担保合同在未解除责任前维持 50%不变，担保责任解除（含提前解除或代偿解除）后将该计提数全部转回。

(5) 担保赔偿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合同可能承担的赔偿责任提取的准备金。资产负债表日按未终止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

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

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16.5%、1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21]12号文件规定，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在财税[2019]13号文件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本公司孙公司及其子公司棕榈设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棕榈股份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41000036，发证日期为2023年11月22日，有效期为三年；棕榈设计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4010371，发证日期为2023年12月28日，有效期为三年。上述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优惠。

3、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4、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 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棕榈股份在 2024 年度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符合留抵退税条件的纳税人，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纳税人当期允许退还的增量留抵税额，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允许退还的增量留抵税额=增量留抵税额×进项构成比例×60%。纳税人取得退还的留抵税额后，应相应调减当期留抵税额。按照本条规定再次满足退税条件的，可以继续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留抵税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66,220.05	358,248.27
银行存款	10,926,990,541.32	15,374,092,589.41
其他货币资金	12,576,708,596.15	13,031,642,623.99
合计	23,503,865,357.52	28,406,093,461.67

因质押担保、开立承兑缴纳保证金等原因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469,197.85	1,125,281.76
借款质押	11,841,700,000.00	12,316,510,000.00
定期存款	102,464,410.68	72,593,816.33
用工保证金	7,110,948.15	7,108,495.70
其他保证金	20,850.27	20,845.31
履约/保函保证金	1,277,499.44	1,277,498.97
存出保证金	448,145,279.95	451,944,630.13
财政托管专户资金	64,399,402.89	45,737,509.69
因诉讼被冻结的款项	50,493,942.34	64,564,673.85
贷款专项资金	151,641.05	644,530.12
土地复垦保证金	2,047,032.07	2,047,032.07
监管账户	1,937,424.33	8,542,151.23
其他	1,899.96	302,500.01
合计	12,554,219,528.98	12,972,418,965.17

（二）应收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陵县住房保障中心	774,837,420.97	9.53	
宁陵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439,622,856.65	5.41	
长葛市人民政府	320,769,977.64	3.94	
河南广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1,461,575.53	3.83	
洛阳金隅城集团有限公司	281,863,997.07	3.47	
合计	2,128,555,827.86	26.17	

（三）预付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南华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2.86
河南崛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878,000.00	5.42
上海众赏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6,718,806.56	5.41
中润昌弘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宁陵分公司	44,000,000.00	4.19
湖南溪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8,470,022.99	3.67
合计	331,066,829.55	31.55

(四) 其他应收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1,365,550,928.86	5.37	
河南广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1,223,920,000.00	4.82	
平舆县公共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974,108,350.21	3.83	
洛阳市财政局	借款利息	844,312,048.96	3.32	
范县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棚改项目资金	796,483,484.24	3.13	
合计		5,204,374,812.27	20.48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24,248.39		23,324,248.39	29,737,795.65		29,737,795.65
开发成本	12,596,760,378.12		12,596,760,378.12	12,576,720,774.41		12,576,720,774.41
在产品	111,395,231.77		111,395,231.77	89,838,280.77		89,838,280.77
库存商品	181,982,029.62		181,982,029.62	441,462,857.26		441,462,857.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430,250,522.41		430,250,522.41	430,241,499.33		430,241,499.33

合同履约成本	1,905,140,303.45	38,986,572.88	1,866,153,730.57	1,021,861,641.41	38,986,572.88	982,875,068.53
工程施工	10,006,809.68		10,006,809.68	889,873.81		889,873.81
开发产品	1,379,871,560.30		1,379,871,560.30	1,379,878,850.85		1,379,878,850.85
低值易耗品	372,610.02		372,610.02	15,690.00		15,690.00
委托加工物资	2,950.26		2,950.26	2,950.26		2,950.26
合计	16,639,106,644.02	38,986,572.88	16,600,120,071.14	15,970,650,213.75	38,986,572.88	15,931,663,640.87

（六）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西平县柏国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河南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00.00		392,000,000.00
漯河瑞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6,000,000.00		116,000,000.00
安阳鼎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100,000.00		56,100,0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漯河市豫资政融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7,992,167.42		37,992,167.42
光山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5,713,302.37		65,713,302.37
新蔡县牧业产业投资项目私募投资基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濮阳市金河豫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550,000.00		60,550,000.00
河南汝州科教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濮阳市引黄灌溉调节水库岸线综合提升工程项目私募基金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安阳中冶朴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9,312,500.00		79,312,500.00
许昌市郑许融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新乡平原示范区国储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612,900.00		27,612,900.00
湖南棕榈浉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71,868,819.13	7,191,881.91	64,676,937.22
郑州颐养乐福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2,000,000.00	48,000,000.00
偃师市豫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洛阳国展新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新安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600,000.00		10,600,000.0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永泰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洛阳国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4,900,000.00		74,900,000.00
委贷业务	7,486,351,399.04		7,486,351,399.04
债权转让业务	500,916,666.67		500,916,666.67
安阳市殷都经济投资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中科新投(漯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1,154,917,754.63	19,191,881.91	11,135,725,872.72

(七)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西工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1,714,935,434.92		1,714,935,434.92	1,939,049,825.21		1,939,049,825.21
老城区苗北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	358,117,118.78		358,117,118.78	353,519,577.11		353,519,577.11
伊滨区安置小区项目	3,317,415,318.23		3,317,415,318.23	3,286,263,591.55		3,286,263,591.55
洛龙区侯成、王屯、东西崔屯棚户区改造项目	924,842,415.28		924,842,415.28	919,709,506.95		919,709,506.95
城建-八个安置区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项目贷款本金	1,671,927,165.92		1,671,927,165.92	1,404,699,434.36		1,404,699,434.36
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	46,144,844,324.95		46,144,844,324.95	54,008,720,702.35		54,008,720,702.35
百亿计划项目	1,530,214,384.77		1,530,214,384.77	1,545,214,384.77		1,545,214,384.77
铁路棚户区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百城提质	3,879,452,474.45		3,879,452,474.45	4,630,712,785.72		4,630,712,785.72
非关联方借款	54,500,000.00		54,500,000.00	67,000,000.00		67,000,000.00
双百亿计划	5,006,851,334.00		5,006,851,334.00	5,491,724,334.00		5,491,724,334.00
政府购买服务	52,557,936,948.00		52,557,936,948.00	54,270,766,508.02		54,270,766,508.02
BT 工程款	170,305,261.51	11,700,000.00	158,605,261.51	241,529,029.34	11,700,000.00	229,829,029.34
PPP 项目款	1,796,978,344.56		1,796,978,344.56	2,093,180,833.41		2,093,180,833.41
小计	119,228,320,525.37	11,700,000.00	119,216,620,525.37	130,538,090,512.79	11,700,000.00	130,526,390,512.7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127,817,332.49		6,127,817,332.49	8,029,506,454.17		8,029,506,454.17
合计	113,100,503,192.88	11,700,000.00	113,088,803,192.88	122,508,584,058.62	11,700,000.00	122,496,884,058.62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河南开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380,843.81	62,009,815.21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821,542.91	11,116,778.24
济源市源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549,178.51	55,491.79
锦绣中原（洛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98,241.95	3,409,802.65
洛阳光联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2,957.02	32,957.02
洛阳国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45,192.93	1,745,192.93
洛阳航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6,781.28	18,867.82
洛阳前沿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587.79	8,612.84
洛阳市睿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0,144.33	140,144.33
洛阳制高转型升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99,868.44	50,868.44
河南省东证豫资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8,493,074.43	86,969,518.60
河南省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有限合伙）	96,675,943.70	96,675,943.70
河南豫资涨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49,228.23	4,749,228.23
郑州上汽豫资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328,097.77	29,328,097.77
郑州上汽中豫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9,284,254.43	19,284,254.43
郑州中豫投控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576,914.61	5,576,914.61
河南省现代服务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308,417.16	68,308,417.16
河南豫资涨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募集专户	343,329,109.51	304,329,109.51
河南中豫科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208,055.88	9,908,055.88
郑州国控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2,568,547.60	202,568,547.60
河南科源满得中豫兴伊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642.88	1,430,642.88
平顶山市绿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19,256.68	3,219,256.68
信阳市绿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9,900.76	1,439,900.76
驻马店市高质量发展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1,310.04	3,601,310.04
河南现代国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02,665.46	117,202,665.46
新致远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709,095.29	341,458,263.35
河南省豫资制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5,818,469.50	61,796,556.08
洛阳市知识产权运营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6,823.68	18,306,823.68
舞钢市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55,057,977.73	155,057,977.73
河南省企信保基金（有限合伙）	1,048,995,994.93	1,033,864,940.27
河南豫资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83,908,812.12	583,908,812.12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82,359,883.16	1,195,018,949.84
河南豫资启迪科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2,915.45	1,982,915.45
国机金刚石（河南）有限公司	1,833,499,905.95	160,269,679.00
焦作豫资焦投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66,044.62	4,366,044.62
郑州新云锦特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河南信金豫资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3,165,100.03	203,165,100.03
南阳专精科技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904,068.96	189,904,068.96
河南东豫洛伊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4,591.74	11,729,991.90
洛阳豫资物流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15,354.06	715,354.06
洛阳周山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788,713.93	16,788,713.93
河南中豫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373,391.71	2,373,391.71
河南豫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57,036,738.22	557,036,738.22
豫资（兰考县）城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953,173.89	4,953,173.89
南阳豫资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4,921,541.02	4,921,541.02
宁陵县儒商家居建材有限公司	707,784.93	707,784.93
河南豫资大宏发展有限公司	5,191,771.96	5,193,497.01
河南豫资绿色生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225,142.49	60,225,142.49
兰考豫资浚龙河实业有限公司	5,299,950.71	5,299,950.71
郑州金庚中医院有限公司	10,347,580.96	10,169,480.96
中豫生物医药大健康（焦作）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南乐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414,499.66	43,414,499.66
河南豫资芯鑫实业有限公司	3,039,294.36	3,039,294.36
棕榈豫资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4,511,168.55	10,520,707.23
舞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9,431,720.49	29,431,720.49
国药控股确山有限公司	3,211,022.28	3,211,022.28
新乡生态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平舆车輿生态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627,145.46
新蔡县艺兴建设有限公司		51,621,502.11
吉首市棕吉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7,176,737.79	148,147,257.84
海口棕海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3,171,688.24	41,023,873.02
海口棕岛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3,842,626.84	182,794,733.44
海口棕美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1,612,243.61	41,796,948.67
漯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9,594,824.92	309,816,321.43

莱阳棕榈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357,161,013.79	357,248,751.39
宁波时光海湾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218,454,834.16	218,471,689.09
广西棕榈生态城镇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36,595,044.24	36,585,707.96
上饶市棕远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61,193,348.08	161,157,812.82
棕榈（广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863,285.61	41,863,425.42
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202,194.26	86,240,593.11
梅州市梅县区棕银建设有限公司	11,280,629.14	485,833.47
中能建棕榈陶清湖（长治市上党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234,988.14	16,424,340.43
广西森工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700,310.50	3,700,926.65
永平银江河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永平木莲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42,500.00	742,500.00
广州棕科投资有限公司	186,119,698.32	186,119,698.25
嘉兴满星繁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589,662.53	87,993,329.89
北京乐客奥义新媒体文化有限公司	6,907,284.12	7,120,761.11
江西棕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65,846,999.77	67,407,243.60
河南科源棕榈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1,261.60	2,831,676.72
横琴棕榈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508.28	33,903.90
上海一桐维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501,705.15	23,501,734.99
上海云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5,681.86
阿克苏棕榈东城建设有限公司	67,027,511.13	67,028,179.45
驻马店棕榈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22,192.23	22,192.23
河南豫资东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5,378.68	
开封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083,527.57	911,083,527.57
郑州战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2,926.49	9,672,926.49
河南战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3,460,302.69	453,460,302.69
合计	11,185,718,518.37	9,333,243,051.62

（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新蔡县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0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3,333,333.33	333,333,333.33
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8,000,000.00	618,000,000.00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4,246,000.00	274,246,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兰考焦桐共享经济研究院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南省中原农谷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河南农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河南省郑东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41,666.60	6,741,666.6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凯迈（洛阳）机电有限公司	42,897,508.41	42,897,508.41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137,151,289.21	137,151,289.21
洛阳伊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71,500.00	6,071,500.00
中钛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343,420.12	58,343,420.12
河南省华锐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21,090,156.85	21,090,156.85
河南启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496,414.18	77,496,414.18
杞县豫资城乡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驻马店市豫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3,000,000.00	163,000,000.00
博爱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605,444.01	144,605,444.01
河南汝州科教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安阳朴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6,437,500.00	26,437,500.00
驻马店中一市政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鄢陵县畅通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33,922,500.00	33,922,500.00
鄢陵县第一污水处理厂	60,234,816.00	60,234,816.00
鄢陵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48,492,728.00	48,492,728.00
虞城县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60,082,573.89	160,082,573.89
虞城县江河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58,727,529.71	658,727,529.71
河南孟渚泽饮用水有限公司	356,487,027.69	356,487,027.69
濮阳市金河豫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新郑市兴农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38,028,798.89	438,028,798.89
西平县柏国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柘城县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3,918,175.81	353,918,175.81
息县南山陵园管理有限公司	189,253,637.48	189,253,637.48
息县绿城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0,016,409.19	10,016,409.19
息县惠民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93,485,636.56	193,485,636.56
息县集聚区食品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133,628,139.87	133,628,139.87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息县建投公租房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228,868,449.89	228,868,449.89
息县富民粮食储备有限公司	28,835,210.32	28,835,210.32
息县县城供水有限公司	52,694,778.60	52,694,778.60
息县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3,097,395.65	93,097,395.65
太康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潢川县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61,921,880.94	461,921,880.94
平舆县产业集聚区投融资有限公司	622,602,245.56	622,602,245.56
濮阳市豫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9,700,000.00	239,700,000.00
新野县金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950,905.61	101,950,905.61
固始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襄城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6,572,300.00	66,572,300.00
禾普环保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西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980,315.00	41,980,315.00
河南正阳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32,589,683.00	32,589,683.00
濮阳县热力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濮阳县房地产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50,591,717.37	950,591,717.37
范县自来水公司	1,044,347,335.90	1,044,347,335.90
合计	8,927,744,423.64	8,917,544,423.64

(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23,429,230.36
债券投资	1,249,925,029.98
山东信托·豫信定向1号	20,540,000.00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1,522,311.91
启迪科技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1,978,020,1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94,440,000.00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000,000.00
芜湖三号老鸭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402.44
中政企河南省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104,716.66
北京达晨财智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647,458.48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北京星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9,887,310.07
信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999,865,983.56
中信信惠全球总收益基金	511,570,603.92
中卢创新投资基金（特殊有限合伙）	186,498,381.06
信银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20,182.89
XINJIN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715.86
扬州君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48,926.22
河南泓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98,457.26
河南省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温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宁陵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2,822,500.00
海南呀诺达圆融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154,867,625.00
四川七彩林科股份有限公司	26,448,204.24
杭州乐客灵境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	15,943,156.36
临颍县豫颍盛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10,000.00
上海浦耀信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信棕榈邕江整治开发私募基金	229,959,900.00
相变储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83,200,000.00
河南浦银豫资城市运营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3,436,133.58
河南省豫资信银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3,387,288.08
兰考豫兰综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5,001,141.37
河南科源豫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1,881.20
苏州高成行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07,850.7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60,438,543.4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兰考黄河湾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12,509.09
河南中豫传感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7,520.81
河南郑洛新经开科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河南信产算力智能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5,956,761.41
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846,317.29
河南豫新芯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32,662.74
宁波鼎晖舜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890,410.96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智行盒子（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380,066,422.26
上海张科禾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河南远海中原物流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85,266,180.14
河南省和谐锦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13,122,529.00
上海润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997,000.00
洛阳前海科创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64,727,139.19
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613,816.52
新格局海河滨海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226,556.07
洛阳储变电系统有限公司	32,774,866.02
洛阳中集弘远龙创科技创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80,796.35
洛阳百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385,560.19
河南中原医学科学城星未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上海一桐呀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8,202,417.73
河南宏科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415,839.80
河南省豫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9,658,539.83
上海泓宇航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026,407.63
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97,500.00
河南科源生态城镇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943,900.00
南京隐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588,815.68
合计	17,024,695,504.36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4,806,229,906.93	95,634,437.43	1,651,981,971.68	13,249,882,372.68
土地使用权	123,318,835.35		838,296.84	122,480,538.51
在建工程	753,287,847.20	1,748,406.13		755,036,253.33
合计	15,682,836,589.48	97,382,843.56	1,652,820,268.52	14,127,399,164.52

（十二）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513,914,204.36	95,272,994.84	176,507,246.34	3,432,679,952.86
机器设备	265,997,434.52	7,878,996.41	4,731,025.48	269,145,405.45
运输设备	2,011,073.29	871,686.37	1,200,378.58	1,682,381.08
燃气设施	4,506,576,781.81	3,321,343,360.19	85,451,483.09	7,742,468,658.91
电子设备及其他	466,222,180.65	3,159,358.58	24,522,141.73	444,859,397.50
合计	8,754,721,674.63	3,428,526,396.39	292,412,275.22	11,890,835,795.80

(十三)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棚户区改造清河小区安置房建设项目	500,833,260.52		500,833,260.52
棚户区改造盘锦小区三期安置房建设项目	328,732,127.29		328,732,127.29
棚户区改造金堤小区三期安置房建设项目	372,763,092.09		372,763,092.09
新牧湾小区公租房项目	349,238,001.66		349,238,001.66
汉山水库	2,245,797,073.58		2,245,797,073.58
高标准农田项目	915,665,928.60		915,665,928.60
平舆县永强户外国际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480,593,225.84		480,593,225.84
平舆县高科技防水产业园建设项目二期	35,957,577.69		35,957,577.69
燃气设施安装工程	80,324,118.46		80,324,118.46
平舆县人才公寓项目	87,801,232.61		87,801,232.61
平舆县高科技防水产业园建设项目	220,029,945.17		220,029,945.17
土地	93,736,427.76		93,736,427.76
棕榈学院综合培训楼（潍坊棕榈）	6,623,918.13		6,623,918.13
棕榈学院教学楼（潍坊棕榈）	1,991,846.04		1,991,846.04
棕榈学院综合培训楼（山东教育咨询）	1,283,830.40		1,283,830.40
棚户区	83,000,000.00		83,000,000.00
漯河市郾城区康养产业园智慧养老项目	72,978,466.72		72,978,466.72
漯河市郾城区医养中心改建项目	33,822,014.44		33,822,014.44
两院一中心首期血液中心项目	184,634,389.91		184,634,389.91
其他零星项目（100 万元以下）	9,188,186.09		9,188,186.09
海元城市产业综合体项目	318,791,027.08		318,791,027.08
两院一中心二期两院项目	559,054,145.43		559,054,145.43

新型研究型大学项目	246,183,226.91		246,183,226.91
舞阳县古城养老社区建设项目	53,724,579.71		53,724,579.71
豫资智慧物业系统	2,479,453.98		2,479,453.98
标准化厂区-丁类仓储中心	2,420,600.00		2,420,600.00
西城新苑疫情隔离点装修工程	2,712,549.12		2,712,549.12
乘胜文化	1,039,949.01		1,039,949.01
三里河南路片区地下综合管网建设项目	49,504.95		49,504.95
舞强路建设项目	990,021.69		990,021.69
泰安路一期建设项目	464,603.98		464,603.98
新能源产业园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储备林	185,656,999.75		185,656,999.75
新乡市凤泉湖引黄调蓄及配套工程（一期）——工程 建设费用：2. 调蓄湖工程	5,879,172.02		5,879,172.02
2019 年春季植树造林	38,345,760.18		38,345,760.18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项目	575,211,919.37		575,211,919.37
孟寨疫情隔离点	906,492.00		906,492.00
舞阳县贾湖大道建设项目（盐业大道-兴业路）	328,894.34		328,894.34
中原生态皮革转型发展示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	290,315,320.73		290,315,320.73
西苑丽景公租房项目	406,897.20		406,897.20
范县白衣阁乡柳西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115,486.00		115,486.00
范县白衣阁乡柳东、北新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159,293.30		159,293.30
范县白衣阁乡前朱庄等五个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15,135,839.79		15,135,839.79
范县城关镇李庄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403,831.45		403,831.45
雪绒花母婴广场酒店省府旗舰店室内装修项目	41,532,731.13		41,532,731.13
绿色功能马来酰亚胺树脂项目	12,844,312.01		12,844,312.01
种子加工成套设备	1,454,943.12		1,454,943.12
合计	8,461,712,217.25		8,461,712,217.25

（十四）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3,149,532,447.11	92,960,263.64	931,444,504.14	2,311,048,206.61
软件使用权	19,036,022.48	3,946,057.88	3,195,494.82	19,786,585.54
PPP 项目	12,498,976,879.24	2,664,125,729.77	307,773,159.60	14,855,329,449.4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非专利技术	22,946,763.88	459,000.00	264,709.19	23,141,054.69
专利权	5,171,906.27	300,000.00	277,365.35	5,194,540.92
采砂权	1,818,570,000.00			1,818,570,000.00
其他	111,274,897.37		4,184,179.99	107,090,717.38
合计	17,625,508,916.35	2,761,791,051.29	1,247,139,413.09	19,140,160,554.55

(十五)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389,050,000.00	411,660,000.00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400,000.00	457,990,000.00
信用借款	5,614,514,352.77	5,859,260,624.91
反保理借款	50,908,241.91	35,39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5,334,023.44	11,443,150.31
合计	6,820,206,618.12	6,845,743,775.22

(十六) 应付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客商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鹤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96,038,162.26	11.38
河南万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	560,997,195.95	4.2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52,007,564.96	4.20
上海文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5,651,668.00	1.41
河南春之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3,766,859.27	1.40
合计	2,978,461,450.44	22.65

(十七) 预收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客商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长葛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5,626,965.42	5.45

客商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郑州郑上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795,597.49	5.27
郑州市市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3,254,716.98	4.94
洛阳天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524,109.02	3.72
惠浦显示（深圳）有限公司	11,145,205.57	2.37
合计	102,346,594.48	21.75

（十八）其他应付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客商	期末余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蔡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0,995,330.04	6.97
洛阳鑫通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19,422,900.00	6.95
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73,136,953.54	4.86
新乡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61,154,570.36	3.07
舞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60,000,000.00	2.21
合计	2,834,709,753.94	24.06

（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36,884,088.70	15,300,446,140.3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406,815,224.70	6,205,199,000.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38,269,002.19	433,759,416.81
一年内到期的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73,6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11,887.68	13,641,298.9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应计利息	395,283,265.42	126,178,851.56
合计	25,587,263,468.69	22,252,854,708.15

（二十）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担保赔偿准备金	1,606,606,045.48	1,711,728,107.6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3,009,579.18	508,349,699.63

预提税费	49,146,018.07	27,669,761.23
借款及利息	70,540,999.97	362,728,347.62
未终止确认的鼎E信等数字债权	5,950,000.00	5,200,000.00
PPP项目	38,468,417.18	18,703,679.55
专项风险准备金	392,439,352.36	
待转销项税额	365,716,183.45	416,717,325.34
合计	3,041,876,595.69	3,051,096,921.05

（二十一）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92,412,033,165.53	99,467,421,892.84
抵押借款	827,670,000.00	1,512,078,058.33
保证借款	2,339,494,543.00	3,111,715,818.50
信用借款	25,894,608,632.41	23,076,142,423.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736,884,088.70	15,300,446,140.34
合计	105,736,922,252.24	111,866,912,052.83

（二十二）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24 中豫产投 PPN001(科创票据)	100	2024/3/27	3 年	600,000,000.00	608,657,686.14	608,657,686.14
国开证券（20 中原豫资债 01）	100	2020/7/22	5 年	1,100,000,000.00	1,120,896,673.24	1,143,126,508.92
北金所（20 豫中原豫资 ZR001）	100	2020/5/9	5 年	875,000,000.00	903,901,736.09	
华泰证券（20 中原豫资 MTN001）	100	2020/10/29	5 年	1,500,000,000.00	1,513,199,608.15	1,544,400,676.56
中信证券（22 中豫 01）	100	2022/1/17	5 年	1,500,000,000.00	1,552,921,017.93	1,526,283,282.09
中信证券（22 中豫 02）	100	2022/4/15	3 年	1,300,000,000.00	1,330,667,055.66	
中信证券（22 中豫 03）	100	2022/7/1	5 年	700,000,000.00	721,633,888.86	709,125,329.11
中信证券（23 中豫 01）	100	2023/6/19	3 年	500,000,000.00	508,351,687.20	500,762,667.28
中信银行（23 中原豫资 MTN001）	100	2023/8/30	5 年	1,000,000,000.00	1,011,077,097.87	1,028,611,610.44
中信证券（23 中原豫资 MTN002）	100	2023/9/6	3 年	1,000,000,000.00	1,009,627,199.96	1,025,829,443.14
中信证券（24 中豫 02）	100	2024/3/8	5 年	1,000,000,000.00	1,021,697,123.17	1,008,115,299.28
中信证券（24 中豫 03）	100	2024/9/27	5 年	500,000,000.00	502,383,522.02	508,211,082.30
中金公司（24 中豫 04）	100	2024/11/20	5 年	1,000,000,000.00	1,001,512,927.11	1,013,724,528.84
三期美元债	100	2021/7/6	5 年	1,912,710,000.00	2,146,465,176.30	2,147,580,000.00

四期美元债	100	2024/6/20	5 年	3,594,200,000.00	3,581,831,483.88	3,579,300,000.00
棕榈 2021 年第一期债券	100	2021/11/16	5 年	498,000,000.00	500,971,290.32	500,416,267.34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非公 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一期)	100	2022/8/1	3 年	1,000,000,000.00	999,319,698.11	997,923,653.38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23/3/3	3 年	1,000,000,000.00	999,061,754.00	999,512,795.75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	2023/4/10	3 年	1,000,000,000.00	999,171,073.52	999,511,145.02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	2023/8/4	3 年	1,000,000,000.00	999,176,538.76	999,491,876.60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24/4/26	5 年	1,000,000,000.00	998,694,786.36	998,984,380.00
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23/8/28	3 年	1,000,000,000.00	1,013,527,397.26	1,000,000,000.00
24 中豫担保 PPN001	100	2024/9/18	3 年	250,000,000.00	251,657,876.71	250,000,000.00
乡村振兴债券	100	2022/9/27	5 年	1,500,000,000.00	1,509,668,149.32	1,535,918,149.32
23 豫宁 01	100	2023/12/27	2 年	300,000,000.00	310,300,000.00	310,300,000.00
24 豫宁 01	100	2024/1/15	3 年	300,000,000.00	296,388,000.00	296,388,000.00
河南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2024 年 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	2024/6/21	5 年	500,000,000.00	506,406,527.78	500,298,750.00
河南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2024 年 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	2024/8/9	5 年	500,000,000.00	503,900,000.00	508,802,083.33
25 中豫 01	100	2025/4/10	5 年	1,300,000,000.00		1,306,227,760.01
25 中豫担保 PPN001	100	2025/1/10	3 年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25 豫增 01	100	2025/1/13	5 年	300,000,000.00		303,164,000.00
25 豫增 02	100	2025/5/29	3 年	500,000,000.00		500,915,555.5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205,199,000.49	6,625,658,639.27

合计	30,779,910,000.00	22,217,867,975.23	22,475,923,891.14
----	-------------------	-------------------	-------------------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257,338,789.16	21,837,337,805.18
专项应付款	3,826,547,722.85	3,421,281,445.72
合计	22,083,886,512.01	25,258,619,250.90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925,000,000.0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38,000,000.00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豫资人才公寓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200,000,000.00
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豫资二期青年人才公寓债权计划	1,000,000,000.00
安联资管-省直青年人才公寓二期债权投资计划（一期）	800,000,000.00
舞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4,400,000.01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60,000,000.00
清丰县财政局	1,831,503.95
滑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00
长葛市财政局	265,0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31,721,224.97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2,399,220.12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4,179,096.22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308,315,257.29
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985,463.86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5,117,192.9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5,610,602.64
河南省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4,961,276.13
新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5,036,922.07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61,115,469.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9,858,888.89
河南省财政厅	1,457,499,209.40
宁陵县财政局	903,095,454.48

项目	期末余额
国开基础设施基金有限公司	499,000,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44,000,000.00
广州工控万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619,922.34
鄢陵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7,606,000.00
商丘市日月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6,197,512.34
汝州市科教园区建设项目 PPP 项目私募投资基金	48,000,000.00
河南省豫资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3,807,274.47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30,923,541.67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3,552,083.33
商水县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鄢陵县财政局	8,250,000.00
豫信二号私募投资基金	102,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042,744,627.19
合计	18,257,338,789.16

2.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 PPP 基金河南子基金	15,271,674.23	15,271,674.23
郑洛新创新创业发展基金	329,776,484.73	317,776,484.73
河南省股权投资引导基金	8,765,600.00	
河南省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	51,980,639.39	51,980,639.39
宁陵县财政局	902,225,983.87	776,009,706.76
商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37,373,367.16	2,010,673,367.16
漯河市郾城区康养产业园智慧养老项目	71,700,000.00	71,700,000.00
新苑小区		13,393,315.05
偿债专项资金	377,290,658.40	138,870,658.40
河南省财政厅		5,015,600.00
息县龙湖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10,670,000.00	10,670,000.00
息县产业集聚区办事处财政所	21,493,315.07	9,920,000.00
合计	3,826,547,722.85	3,421,281,445.72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机构借款及利息	140,000,000.00	43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430,000,000.00

(二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担保、咨询	644,616,119.64	65,066,791.83	642,909,931.51	57,652,465.04
工程建造收入	1,181,050,300.77	989,461,740.90	1,777,612,367.82	1,554,674,108.07
管理服务	40,973,293.06	16,798,417.92	37,093,475.66	18,322,867.40
可再生能源收入	6,833,202.87	14,685,073.69	6,494,272.41	8,765,647.65
利息收入	446,190,654.30	164,898,288.09	448,915,285.99	293,421,140.50
苗木绿化及材料销售	4,848,952.92	104,721.13	2,237,536.11	30,503.20
其他	59,982,097.49	16,248,770.13	33,018,436.46	61,381,965.42
燃气业务	270,382,563.40	282,165,551.45	246,989,659.39	267,983,363.03
商品销售	146,147,227.20	105,920,288.22	154,254,230.97	106,011,950.49
项目管理和配套收益	11,912,476.14		16,992,616.79	
租赁收入	223,821,721.19	163,703,270.27	210,940,226.05	148,756,522.14
增信业务收入	183,605,248.09	16,438.36	130,631,830.98	
资产运营收入	473,619,523.60	329,959,283.49	72,001,000.75	57,291,266.19
合计	3,693,983,380.67	2,149,028,635.49	3,780,090,870.89	2,574,291,799.14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